

证券代码：831539

证券简称：国网自控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 江苏国网自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发布了《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本次更正内容主要依据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22】0012939 号《江苏国网自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修改的内容主要如下：

### 二、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更正前：

第四节：重大事件

#### （五）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251,000,000.00	0
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		
销售商品	4,125,800.00	4,125,800.00
采购商品	530,000.00	530,000.00

拆借资金	850,000.00	850,000.00
------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是合理的、必要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无违规关联交易**

√是 □否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分别与关联方设立控股子公司河南国网自控电气有限公司、河南国网自控技术有限公司和新疆弦锋智能电气有限公司。前述设立控股子公司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0年度股东大会补充审议通过并披露。

2021年度，因正常经营活动所需，公司向关联方上海汇垦贸易商行提供销售商品共计2,788,000.00元，向关联方上海垠淄贸易商行提供销售商品共计1,337,800.00元，向关联方河南国网自控电气有限公司采购商品共计530,000.00元。前述关联方采购与销售事项已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补充审议并披露，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7月8日，子公司河南国网自控技术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河南高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拆出资金350000元，已于2021年12月24日归还。子公司河南国网自控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向河南国网自控电气有限公司（借款时河南国网自控电气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拆借资金500,000.00元，利息为7.2%，借款期限为2021年5月31日至2022年5月30日。前述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已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补充审议并披露，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是合理的、必要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更正后：

**第四节：重大事件****（五）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251,000,000.00	0
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		
销售商品	1,692,900.00	1,692,900.00
采购商品	530,000.00	530,000.00
拆借资金	850,000.00	850,00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是合理的、必要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无违规关联交易**

√是 □否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分别与关联方设立控股子公司河南国网自控电气有限公司、河南国网自控技术有限公司和新疆弦锋智能电气有限公司。前述设立控股子公司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0 年度股东大会补充审议通过并披露。

2021 年度，因正常经营活动所需，公司向关联方上海汇垦贸易商行提供销售商品共计 1,064,000.00 元，向关联方上海垠淄贸易商行提供销售商品共计 628,900.00 元，向关联方河南国网自控电气有限公司采购商品共计 530,000.00 元。前述关联方采购与销售事项已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补充审议并披露，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 年 7 月 8 日，子公司河南国网自控技术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河南高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拆出资金 350000 元，已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归还。子公司河南国网自控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向河南国网自控电气有限公司（借款时河南国网自控电气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拆借资金 500,000.00 元，利息为 7.2%，借款期限为 2021 年 5 月 31 日至 2022 年 5 月 30 日。前述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已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补充审议并披露，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是合理的、必要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三、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年报附注关联交易相关内容同步更新，具体更正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的《2021 年年度报告》（更正版）（公告编号 2022-019）。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江苏国网自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5 日